

彰化縣 114 年度品德教育創新教學法研討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
- 二、彰化縣各級學校品德教育白皮書。

貳、目的

- 一、鼓勵從事十二年國教課程融入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教材之研究與設計，並結合 6E 教學法，以增進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教學成效。
- 二、協助教師發展專業知能，整合教師優良教學活動設計能力，提升教學品質。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彰化縣社頭鄉舊社國民小學

肆、研討會時間：114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三) 上午 9:00

伍、研討會地點：社頭鄉舊社國民小學（視聽教室）

陸、研討會對象：本縣國中小請指派教師 1 人參加，全程參與者核與研習時數 3 小時，請於 114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五）前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亦請各校惠予公差假登記。

柒、課程表

時間	研討會流程	講師(主持人)	備註
08:30-09:00	報到		
09:00-12:00	品德教育創新教學教材	陳延興教授	
12:00-12:30	提問與交流		

捌、預期成效

- 一、各校能擬定品德教育之目標、核心價值與具體行為準則。
- 二、能透過「學校品德教育十大推動策略及評鑑指標」規劃推動品德教育及進行自我檢核。

玖、經費：由教育部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及縣府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壹拾、工作人員准予公（差）假登記，辦理本計畫有功人員報請縣府獎勵。